

数九寒天 警民联动 耄耋老人走失 助其平安回家

5日,窗外数九寒天,云冈区新泉街派出所内却温暖如春。几天前,该所民警协助一名年近九旬老人平安回家。老人的家属特意送来锦旗,当面表达谢意。

据了解,2021年12月28日,88岁的曹姓老人走失。家人发现后,立即调动亲朋好友和社会力量寻找。但经过三天的努力,还是一无所获。

通过警方、公交等部门提供的监控,发现老人在当日乘坐28路公交车,后转乘7路公交车到了恒安新区,但此后老人去向消失在监控范围内。老人的家人非常担心,数九寒天,走失多日,如果老人在外面,一定会被冻坏的。

正当大家一筹莫展时,2021年12月30日21时许,老人的孙女突然接到了新泉街派出所民警的电话,询问家里是否有老人走失?经过民警描述,老人的孙女几乎可以确认该派出所所救助的一名失踪多日的老人就是她爷爷。

通过了解得知,老人走失的这几天,白天步行找家,晚上在居民楼的楼道避寒。2021年12月30日18时许,老人走到泉馨园小区,小区物管站接到居民反映,



老人家属赠送锦旗 龙中华 摄

34号楼有一名老人希望得到妥善安置。两名值班保安赶到现场,让老人进保安室休息,可老人不愿意进去,于是他们与物管站负责人沟通后及时报警。

当天18时30分,新泉街派出所4位

民警赶到泉馨园小区,大家将老人搀扶上车,还买来水和食物。随后,民警询问老人的情况,可老人岁数大了,记忆力下降,记不起家庭详细地址。民警只能从老人的只言片语中一点一点地拼凑信息。

通过耐心询问得知,老人姓曹,家住魏都大道附近。几位民警根据老人提供的信息,又通过公安系统大数据排查比对,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终于找到了相吻合的信息,并找到老人孙女的联系方式。随后,民警联系到老人孙女,21时许,老人的家人赶到新泉街派出所。看到老人安然无事,老人的家人激动地抓住民警的手连声道谢。

据了解,老人走失期间,新旺派出所、大同蓝天救援队等单位 and 热心人士调取老人走失时沿途的监控,发动队员积极寻找。老人家属做了4面锦旗,分别送给几家协助寻找老人的单位。

本报记者 龙中华



32名违规的哥被处罚

本报讯(记者 张志忠)记者近日从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队了解到,为进一步规范出租汽车的运营行为,提高行业服务质量,截至2021年12月30日,对存在违规营运被多次投诉举报的32名出租车驾驶员,视情节分别给予200-500元的行政处罚,并将其违规行为作为驾驶员个人服务质量信誉考核的评分依据。

随着春节临近,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队采取多点布控与流动巡查相结合,加大巡查频率,严查出租车不打表、拒载、车容车貌差等违规行为。

在查处过程中,执法人员结合投诉举报热线,对存在违规营运行为并被多次投诉举报、屡教不改的32名出租车驾驶员,视情节严重分别给予了200-500元的行政处罚,现已全部执行完毕。下

步,要求违规驾驶员所属出租汽车公司结合疫情防控,适时对被处罚驾驶员加强教育和重点培训,并将其违规行为作为驾驶员个人服务质量信誉考核的评分依据。

在此提醒广大乘客,如发现出租车违规行为,可拨打12345或20223222热线及时举报投诉,共同维护我市出租汽车行业文明形象。

5起典型违法广告案例公布

本报讯(记者 刘剑)为警示和教育广告市场主体,震慑违法广告行为,推动广告行业自律,市市场监管局对2021年查处的5起典型违法广告案件予以公布。

5起典型违法广告案件为:

大同市某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在印刷品广告上发布“颈肩腰腿疼 当天见奇效”“肠胃有病不烦恼 根除只需一种药”等用语,其行为违反《广告法》第十六条规定。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违法广告,并处罚款2万元。

大同市某商贸有限公司在其微信公众号上擅自将“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

周年”特殊标志用于商业广告宣传活,其行为违反了《特殊标志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云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发布违法广告,依法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共计1.35万元。

大同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印刷品广告上发布“低总价,小投入,保增值,轻松置业零压力,15分钟接驳大同南站”等用语,其行为违反《广告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违法广告,并处罚款0.66万元。

大同市某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在其菜单上发布含有“洞庭湖野生甲鱼”内容的

广告,经调查核实,当事人销售菜品原材料均为人工养殖的水产品,与宣传的内容不一致,其行为违反《广告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云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违法广告,并处罚款0.5万元。

平城区某保健品销售部在宣传彩页上发布“扶正追寒散-温骨拔寒”“切身体会什么是拔风寒、祛湿邪、通经络、养骨骼、根除骨痛十年不犯的良心产品”等广告用语,其行为违反《广告法》第十七条规定。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法作出行政处罚,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违法广告,并处罚款0.45万元。

平城区检察院

帮助农民工讨薪23万余元

本报讯(记者 孙露)“我们的工钱被拖欠了那么久,检察院帮我们要回来了,现在我们可以安心回家过年了!”近日,30多名农民工对平城区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帮他们追回23万余元的拖欠工资表达谢意。

日前,几名农民工代表来到平城区检察院在区法院设立的支持起诉岗寻求帮

助。受理案件后,承办检察官详细询问情况,全面了解诉求,并进行实地调查走访。经调取证据了解到,2020年8月,张某某等32人在平城区某项目工地施工,工程完毕后,承建公司给农民工结算了部分工资,但剩余23.25万元未支付,农民工多次索要未果。

在事实调查清楚、证据基本固定之

后,区检察院及时作出支持起诉决定,并向法院送达了支持起诉书。之后,承办检察官会同平城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人员,多次上门联系工程项目的承建公司负责人,向其讲解相关法律政策,进行释法说理,督促其及时履行支付义务,最终促成双方和解,该公司全额支付了拖欠农民工的工资。

以调工作为由 诈骗7万元

一女子被刑拘

本报讯(记者 尚铁军)“你放心,那儿的领导跟我熟得很,把你调回来肯定没问题!”女子赵某某就是这样以帮人调动工作为由实施诈骗的。近日,恒安公安分局破获一起诈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一名。

1月1日18时,恒安公安分局接到群众报警称,他人以调动工作为由实施诈骗。接警后,民警迅速出警,经了解,报警人汪先生听信他人给自己调动工作,于2018年8月将7万元“活动经费”交与赵某某。但过了一段时间,汪先生发现工作调动的事情没有进展,后来发现赵某某将钱款私自挪用且拒绝退还。汪先生随后报警。

1月2日下午,民警将犯罪嫌疑人赵某某抓获。经审讯,赵某某对其以调动工作为由骗取汪先生7万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赵某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